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73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43
號5樓

承辦人：李堉慈

電話：(02)89526055 分機152

傳真：(02)89526066

電子信箱：AP670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農漁字第11435864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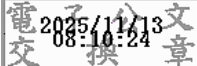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586468_公告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告修正新北市(以下簡稱本市)萬里及東澳漁港漁
船、漁筏及舢舨新設籍、轉籍或汰建權轉入限制，並自中
華民國114年10月1日生效。」1份，請惠予張貼及宣導周
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及漁港法第15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漁會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海洋委員會
海巡署北部分署第二岸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第八岸巡隊

副本：

漁港管理課 114/11/13



1140352246

有附件